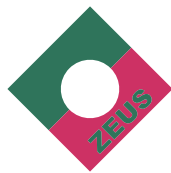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Zhongzhi Pharmaceutical Holdings Limited

中智藥業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737)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 中期業績

中期業績

中智藥業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呈報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回顧期間」)的未經審核中期簡明綜合財務業績，連同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比較數字。該等業績已由本集團外聘核數師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及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審閱。

中期簡明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收益	4	358,968	347,301
銷售成本		<u>(161,205)</u>	<u>(155,276)</u>
毛利		197,763	192,025
其他收入及收益	4	10,705	3,396
銷售及分銷開支		(134,428)	(83,906)
行政開支		(26,180)	(25,448)
其他開支		(6,732)	(5,450)
融資成本	5	<u>(3)</u>	<u>(526)</u>
除稅前利潤	6	41,125	80,091
所得稅開支	7	<u>(9,147)</u>	<u>(17,987)</u>
期內利潤		<u>31,978</u>	<u>62,104</u>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		<u>31,978</u>	<u>62,104</u>
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基本及攤薄	9	<u>人民幣4.02分</u>	<u>人民幣10.35分</u>

中期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期內利潤	<u>31,978</u>	<u>62,104</u>
其他全面收益		
將於其後期間重新分類至損益之		
其他全面收益：		
換算海外業務的匯兌差額	1,719	11
可供出售投資公平值變動，除稅後	<u>1,933</u>	<u>—</u>
期內全面總收益，除稅後	<u>35,630</u>	<u>62,115</u>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	<u>35,630</u>	<u>62,115</u>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0	97,988	89,133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預付款項		8,433	3,385
預付土地租賃付款		14,132	14,366
商譽		1,628	1,628
其他無形資產		1,662	1,808
可供出售投資	11	8,650	7,650
遞延稅務資產		6,711	5,756
租金按金		4,300	3,782
非流動資產總額		143,504	127,508
流動資產			
預付土地租賃付款		470	470
存貨		110,175	99,894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12	69,761	56,446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3	36,140	12,573
可供出售投資	11	240,577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4	130,079	426,637
流動資產總額		587,202	596,020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	15	59,692	53,576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16	67,390	66,847
應付關連方款項		8,786	8,786
遞延收入		5,493	5,734
應付稅項		13,789	10,167
流動負債總額		155,150	145,110
流動資產淨額		432,052	450,910
資產總額減流動負債		575,556	578,418

	附註	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非流動負債			
遞延收入		13,620	13,720
遞延稅務負債		<u>2,657</u>	<u>2,010</u>
非流動負債總額		<u>16,277</u>	<u>15,730</u>
資產淨額		<u>559,279</u>	<u>562,688</u>
權益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已發行股本	17	6,309	6,309
儲備		<u>552,970</u>	<u>556,379</u>
總權益		<u>559,279</u>	<u>562,688</u>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 編製基準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國際會計準則(「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而編製。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並不包括年度財務報表規定之所有資料及披露資料，並應與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一併閱讀。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已按歷史成本慣例編製，惟不包括以公平值計量之銀行理財產品。本財務報表以人民幣列值，除另有指明外，所有數值均四捨五入至最接近的千位數。

2. 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之影響

編製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政策與編製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所採用者一致，惟採納截至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之若干新訂或經修訂準則、詮釋及修訂本則除外，見下文：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披露計劃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及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實體：綜合入賬例外情況之應用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38號 (修訂本)	澄清折舊及攤銷之可接納方法
二零一二年至二零一四年週期之年度改進	若干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

採納以上新訂或經修訂準則、詮釋及修訂本對本集團該等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並無重大財務影響。

本集團並無提早採納任何其他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準則、詮釋或修訂本。

3. 經營分部資料

董事會為本集團之主要營運決策者。管理層已根據董事會就分配資源及評估表現所審閱之資料釐定經營分部。

就管理而言，本集團按其銷售渠道組織成業務單位，並有兩個可報告經營分部如下：

(a) 營運連鎖藥店

(b) 製藥

有關不同渠道種類之個別獨立財務資料已呈交予董事會，其審閱內部報告以評估表現及分配資源。

分部業績以毛利為基準進行評估。概無披露本集團按經營分部劃分之資產及負債分析，此乃由於相關分析並非定期提供予董事會。

地區資料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於一個地域分部內經營業務，此乃由於其近全部收益均於中國產生，而其近所有資產及資本開支均位於／自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產生。因此，概無呈列任何地區分部資料。

有關主要客戶之資料

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各期間，本集團並無自單一客戶交易取得佔本集團銷售額10%或以上之收益。

3. 經營分部資料(續)

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各期間，本集團按經營分部劃分之收益及業績如下：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營運連鎖藥店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製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合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分部收益：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益	194,283	164,685	358,968
分部間銷售	—	21,616	21,616
抵銷分部間銷售	—	(21,616)	(21,616)
收益	194,283	164,685	358,968
銷售成本	(105,601)	(55,604)	(161,205)
分部業績	<u>88,682</u>	<u>109,081</u>	<u>197,763</u>
對賬：			
其他收入及收益			10,705
銷售及分銷開支			(134,428)
行政開支			(26,180)
其他開支			(6,732)
融資成本			<u>(3)</u>
除稅前利潤			<u>41,125</u>

3. 經營分部資料(續)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營運連鎖藥店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製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合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分部收益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益	171,498	175,803	347,301
分部間銷售	—	19,125	19,125
抵銷分部間銷售	—	(19,125)	(19,125)
	<u>171,498</u>	<u>175,803</u>	<u>347,301</u>
收益	171,498	175,803	347,301
銷售成本	<u>(91,317)</u>	<u>(63,959)</u>	<u>(155,276)</u>
	<u>80,181</u>	<u>111,844</u>	<u>192,025</u>
對賬：			
其他收入及收益			3,396
銷售及分銷開支			(83,906)
行政開支			(25,448)
其他開支			(5,450)
融資成本			<u>(526)</u>
除稅前利潤			<u><u>80,091</u></u>

4. 收益以及其他收入及收益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收益(亦即本集團的營業額)指已售貨品的發票淨值，並經扣除退貨及貿易折扣撥備。

有關收益以及其他收入及收益的分析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收益		
銷售醫藥產品	<u>358,968</u>	<u>347,301</u>
其他收入		
利息收入	912	145
來自可供出售投資之利息收入	<u>1,545</u>	<u>—</u>
	<u>2,457</u>	<u>145</u>
收益		
政府補貼：		
—有關資產	65	6
—有關收入	7,226	2,776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之收益	2	9
其他	<u>955</u>	<u>460</u>
	<u>8,248</u>	<u>3,251</u>
	<u>10,705</u>	<u>3,396</u>

5. 融資成本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銀行借款利息	—	526
其他融資成本	<u>3</u>	<u>—</u>
	<u>3</u>	<u>526</u>

6. 除稅前利潤

本集團除稅前利潤乃扣除以下各項後達致：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所售存貨成本		161,205	155,276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折舊	10	8,127	7,106
預付土地租賃付款確認		234	234
其他無形資產攤銷		146	113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撥備		—	63
研發成本		6,558	5,096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之虧損		1	183

7. 所得稅開支

本集團的各個實體須就產生自或源自本集團成員公司所在及經營所在的司法權區的利潤繳納所得稅。

根據英屬處女群島(「英屬處女群島」)的規則及法規，本集團毋須繳納任何英屬處女群島的所得稅。

香港利得稅稅率為本集團源自香港的集結利潤之16.5%。由於本集團於報告期內並無該等利潤，故並無計提香港利得稅撥備。

有關中國內地應課稅利潤的稅項已基於有關地方現有規例、詮釋及慣例，按現行稅率計算。根據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生效的中國企業所得稅法，本集團在中國內地營運的附屬公司於報告期內的中國企業所得稅稅率乃根據中國的規則及法規釐定。

中山市恒生藥業有限公司符合高新技術企業資格，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均按15%的優惠所得稅稅率繳稅。

7. 所得稅開支(續)

於報告期本集團所得稅開支分析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中國內地		
即期所得稅	9,523	17,457
遞延所得稅(抵免)/開支	<u>(376)</u>	<u>530</u>
所得稅開支總額	<u>9,147</u>	<u>17,987</u>

8. 股息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已就上一個財政年度宣派並支付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3.5港仙,經調整扣除本公司就股份獎勵計劃所持股份之股息280,000港元(相等於約人民幣237,000元)後,股息合共為27,720,000港元(相等於約人民幣23,691,000元)。截至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中山市中智藥業集團有限公司(「中智藥業」)向其當時股東宣派之股息分別為人民幣30,000,000元及零。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後,董事會決定於二零一六年十一月十日或前後向於二零一六年十月十一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股東派付每股1.6港仙之中期股息。該中期股息並未於報告期末確認為負債。

9. 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年內每股基本盈利乃按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年內利潤以及年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減股份獎勵計劃所持股份數目795,106,611股(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600,000,000股)計算得出。

概無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發行潛在攤薄普通股,故每股攤薄盈利金額相等於每股基本盈利。

9. 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續)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的計算乃基於：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未經審核)
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利潤(人民幣千元)	31,978	62,104
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所用之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減股份獎勵計劃所持股份數目	<u>795,106,611</u>	<u>600,000,000</u>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	<u>人民幣4.02分</u>	<u>人民幣10.35分</u>

10. 物業、廠房及設備

	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於一月一日的賬面值	89,133	79,366
添置	17,017	26,400
期／年內折舊撥備	(8,127)	(16,049)
出售	<u>(35)</u>	<u>(584)</u>
於六月三十日／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賬面值	<u>97,988</u>	<u>89,133</u>

本集團的樓宇均位於中國內地。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仍在取得若干樓宇的物業所有權證，賬面淨值分別為人民幣640,000元及人民幣604,000元。本集團於取得證書前不得轉移、轉讓或按揭該等物業。

11. 可供出售投資

	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即期		
銀行金融產品投資，按公平值	<u>240,577</u>	<u>—</u>
非即期		
非上市投資，按成本	<u>8,650</u>	<u>7,650</u>

即期可供出售投資部分包括於中國一間知名銀行發行之銀行金融產品投資。該投資為保本投資，無到期日，且可隨時贖回。投資回報按根據投資期限釐定的浮動利率每日累積，惟須待該等投資贖回時方計算實際回報。本集團並無就贖回投資訂立具體時間表。

非即期可供出售投資部分包括股權證券投資，其乃指定為可供出售金融資產，亦並無固定到期日或票息。由於(a)合理公平值的估算範圍變動對該投資而言屬重大；及(b)在該範圍內各種估計的可能性不能合理評估並用於估算公平值，故不能可靠計量非上市投資的公平值。該投資乃按成本減任何減值虧損列賬。本集團無意於近期出售該投資。

截至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有關本集團已於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之可供出售投資之收益總額分別為零及人民幣2,300,570元。

12.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本集團與其批發客戶的貿易條款大多屬賒賬形式。主要客戶之信貸期一般不會超過兩個月。新客戶一般需要預先付款。各客戶均有最高信貸額。本集團尋求對其尚未收回的應收款項維持嚴格控制。逾期結餘由高級管理層定期審閱。鑒於上文所述及本集團貿易應收款項涉及往績記錄良好的客戶，故並無重大信貸集中風險。貿易應收款項並不計息。

12.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續)

基於發票日期並扣除撥備的貿易應收款項於報告期末的賬齡分析及應收票據結餘如下：

	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1個月內	41,923	29,652
1至3個月	7,580	4,726
3至6個月	3,831	1,046
6至12個月	2,419	3,112
超過12個月	485	384
	<u>56,238</u>	<u>38,920</u>
應收票據	<u>13,523</u>	<u>17,526</u>
	<u>69,761</u>	<u>56,446</u>

應收票據於180日內清償。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概無任何應收票據獲貼現。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已分別背書達人民幣11,427,000元及人民幣7,017,000元之應收票據，以支付貿易應付款項。

13.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預付款項	31,401	8,610
可收回稅項	207	227
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u>4,532</u>	<u>3,736</u>
	<u>36,140</u>	<u>12,573</u>

1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現金及銀行結餘	59,764	245,028
定期存款	<u>70,315</u>	<u>181,609</u>
	<u>130,079</u>	<u>426,637</u>
計值：		
—人民幣	57,799	279,526
—港元	<u>72,280</u>	<u>147,111</u>
	<u>130,079</u>	<u>426,637</u>

15. 貿易應付款項

基於發票日期的貿易應付款項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3個月內	49,699	39,148
3至6個月	5,248	10,578
6至12個月	3,241	1,403
超過12個月	<u>1,504</u>	<u>2,447</u>
	<u>59,692</u>	<u>53,576</u>

貿易應付款項並不計息，並通常於不多於60天清償。

16.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13,765	7,531
應計薪金及福利	17,368	23,041
客戶墊款	6,852	6,074
背書票據	7,017	11,427
已收按金	11,418	8,247
購買物業及設備的應付款項	1,733	2,936
其他應付稅項	9,237	7,591
	<u>67,390</u>	<u>66,847</u>

其他應付款項並不計息，平均期限為六個月。

17. 已發行股本

以下為本公司於本期間之法定及已發行股本：

	面值0.01港元的 普通股數目	普通股面值 港元
未經審核		
法定：		
於期初及期末	<u>1,560,000,000</u>	<u>15,600,000</u>
已發行及繳足：		
於期初及期末	<u>800,000,000</u>	<u>8,000,000</u>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及前景

本集團主要於中國從事製藥及於中國廣東省中山營運連鎖藥店。我們開發、製造及出售(i) 中成藥；(ii) 飲片(包括傳統飲片及新型飲片)；及(iii) 食品。我們的產品乃以我們的核心品牌「中智」、「六棉牌」及「草晶華」出售。

二零一六年，中國經濟前景仍將充滿挑戰，鑑於目前面臨的持續下行壓力，增速較二零一五年將有所放緩。製藥行業及保健行業同國內經濟一樣，於經濟結構性改革中尋求出路。

儘管如此，本集團仍於回顧期內錄得小幅增長。本集團投入更多資源，開發新銷售渠道，包括但不限於醫院及互聯網銷售渠道，而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自營連鎖藥店數量亦穩步增加32間至233間，透過不同媒體渠道及平台推廣本集團品牌。憑藉專注開發新銷售渠道以及透過研發推出新型飲片的新產品，有望為本集團帶來可觀收入，未來前景明朗。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本集團邁向企業發展的新階段，在香港開始營業，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已於香港衛生署註冊11款產品。本集團已委託就不同銷售策略的市場反應進行調查及研究。於二零一六年八月，本集團就收購深圳若干辦公物業訂立銷售及購買協議。本集團擬於深圳成立銷售辦事處，利用其戰略性地理位置，加強並擴展分銷網絡，向中國及國際市場推廣本公司品牌。

展望未來，我們相信在銷售及營銷方面投入更多資源，可為本集團的長期發展及銷售的可持續增長打下堅實基礎。我們認為，新型飲片的銷售量日後有望重拾升勢並實現銷售增長。

收益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錄得總收益約人民幣359.0百萬元，較二零一五年同期增加3.4%（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347.3百萬元），有關收益來自兩個分部，即(i)製藥；及(ii)於中山市營運連鎖藥店。以下為按分部劃分之收益分析：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之收益			佔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總收益之百分比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變動 (%)	二零一六年 (%)	二零一五年 (%)	變動 (%)
製藥	164,685	175,803	-6.3	45.9	50.6	-4.7
營運連鎖藥店	194,283	<u>171,498</u>	+13.3	54.1	<u>49.4</u>	+4.7
	<u>358,968</u>	<u>347,301</u>	+3.4	<u>100.0</u>	<u>100.0</u>	

製藥

源自製藥的收益減少約6.3%至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64.7百萬元（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175.8百萬元），並佔我們於回顧期間的總收益的45.9%（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50.6%）。收益下降主要由於本集團於回顧期間對「草晶華」品牌進行重新定位，導致新型飲片銷量下降。

營運連鎖藥店

營運連鎖藥店的收益增長約13.3%至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194.3百萬元（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171.5百萬元），並佔我們於回顧期間的總收益的54.1%（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49.4%）。營運連鎖藥店業務的收益增長乃主要由於中山市的自營連鎖藥店數量於回顧期間增加32間至233間（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201間）。於回顧期間，本集團透過增加消費及產品種類以更切合顧客的需要，使連鎖藥店的營運繼續增長。

毛利及毛利率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錄得毛利約人民幣197.8百萬元，較二零一五年同期的人民幣192.0百萬元增加人民幣5.8百萬元或3.0%。以下為按分部劃分的毛利分析：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之毛利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之毛利率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變動 (%)	二零一六年 (%)	二零一五年 (%)	變動 (%)
製藥	109,081	111,844	-2.5	66.2	63.6	+2.6
營運連鎖藥店	88,682	80,181	+10.6	45.6	46.8	-1.2
	<u>197,763</u>	<u>192,025</u>	+3.0	<u>55.1</u>	<u>55.3</u>	-0.2

製藥

製藥分部之毛利減少約2.5%至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09.1百萬元(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111.8百萬元)。我們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毛利率增至66.2%(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63.6%)，乃主要由於「魚腥草」及「黃芪」等利潤率相對較高的產品銷量上升所致。

營運連鎖藥店

連鎖藥店分部之毛利增長約10.6%至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88.7百萬元(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80.2百萬元)。連鎖藥店分部之毛利率下跌至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45.6%(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46.8%)。該減少乃主要由於毛利率較自有品牌產品低的非自有品牌產品的銷售有所增加所致。

其他收入及收益

其他收入及收益主要包括銀行利息收入及政府補貼。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其他收入及收益約為人民幣10.7百萬元(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3.4百萬元)，較二零一五年同期增加約人民幣7.3百萬元，主要由於政府補貼及可供出售投資利息收入增加所致。

銷售及分銷開支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銷售及分銷開支約為人民幣134.4百萬元(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83.9百萬元)，較二零一五年同期增加約60.2%。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銷售及分銷開支佔收益之比率上升至約37.4%(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24.2%)。於回顧期間，本集團之銷售及分銷開支增加，主要由於(i)增加廣告開支以透過不同媒體渠道及平台推廣本集團新型飲品及其品牌「草晶華」；(ii)本集團向銷售及營銷員工投放更多資源，以探索及擴展分銷網絡，包括醫院及網絡渠道；及(iii)自營連鎖藥店較二零一五年同期增加32間至233間。

行政開支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行政開支約為人民幣26.2百萬元(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25.4百萬元)，較二零一五年同期增加約3.1%，佔本集團收益7.3%(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7.3%)。該增長乃由於本集團於二零一五年七月上市後，上市開支減少約人民幣4.3百萬元帶來的淨影響所致，以及加薪以挽留優秀人才，從而確保運作暢順以配合本集團的擴充計劃。

所得稅開支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所得稅開支約為人民幣9.1百萬元(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18.0百萬元)。中山市恒生藥業有限公司享有稅率優惠，此乃由於其獲認可為高新技術企業所致，而其適用稅率為15%。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利潤

鑑於上文討論的情況，母公司擁有人應佔利潤減少48.5%至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32.0百萬元(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62.1百萬元)。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純利率減少至8.9%(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7.9%)。

流動資金及資本來源

流動資產淨額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流動資產淨額為約人民幣432.1百萬元(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450.9百萬元)。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合共約人民幣130.1百萬元(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426.6百萬元)。本集團之流動比率由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約4.1下跌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之3.8。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股東應佔權益為約人民幣559.3百萬元(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562.7百萬元)。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未償還銀行借款(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零)。因此，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並無總資本負債比率(借款相對總權益比率)(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零)。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擁有可動用的未應用銀行融資人民幣30.0百萬元(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30.0百萬元)。

本集團集中管理財務資源並秉持審慎管理方針，以維持穩健的財務狀況。

融資

董事會認為，現有財務資源及來自業務營運的資金能夠為日後擴展計劃提供充足資金，同時，本集團相信我們於有需要時能夠獲得具備優惠條件的額外融資。

資本結構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之股本包括普通股及其他儲備。

外匯風險及利率風險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淨匯兌收益為約人民幣0.2百萬元(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淨匯兌虧損約人民幣16,000元)，期內大致維持不變。本集團主要於中國經營，大部分交易均以人民幣計值，並且由於對沖成本較為高昂，及將人民幣兌換為外幣須遵守中國政府頒布的外匯管制條例及規例，故本集團並無應用任何金融工具對沖相關風險。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借款。本集團日後如需借款，很可能借入以人民幣計值的銀行借款及參照中國人民銀行指定利率按浮動利率計息。董事會認為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的外匯風險和利率風險。

資本開支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擁有資本開支約人民幣19.8百萬元(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16.8百萬元)。資本開支主要與就研發活動及生產本集團自有品牌產品而購買的固定資產有關。

中期股息

作為本集團答謝股東的支持，董事會建議向於二零一六年十月十一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股東分派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1.6港仙(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零)，共約12.8百萬港元，須待本公司股東於將在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上批准方可作實。中期股息將於二零一六年十一月十日或前後支付。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本公司將於二零一六年九月二十八日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股份登記，期間不會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合資格出席應屆股東特別大會，所有股份過戶文件及有關股票必須於二零一六年九月二十七日下午四時三十分前交回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22樓)以辦理登記手續。

為釐定可獲派建議中期股息之資格，本公司將於二零一六年十月六日至二零一六年十月十一日(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期間不會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合資格收取中期股息，所有填妥之轉讓表格連同相關股票必須於二零一六年十月五日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達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22樓)以作登記。

僱員與薪酬政策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在中國及香港聘有2,347名僱員，僱員福利開支總額約人民幣84.2百萬元(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72.4百萬元)。本集團向僱員提供全面且具競爭力的薪酬、退休計劃、股份獎勵計劃及福利待遇。僱員的薪金乃參考個人表現、工作經驗、資歷及當前市場慣例而釐定。香港僱員獲提供強制性公積金計劃項下的退休福利。中國僱員根據中國法律規定獲提供基本社會保險及住房公積金。本集團已採

納購股權計劃及股份獎勵計劃(於二零一六年一月八日採納並生效)，旨在激勵參與者對本集團作出貢獻及讓本集團可聘請及挽留優秀僱員為本集團長年服務。

重大收購、出售及重要投資

於回顧期間內，本集團概無任何重大收購、出售或重要投資。

首次公開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用途

日期為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所述的本集團業務目標及所得款項計劃用途乃以本集團在編製招股章程時對未來市況作出的最佳估計為依據。所得款項之實際用途須視乎實際市場發展而定。公開發售及配售本公司股份(「股份」)(「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約為452.9百萬港元。於回顧期內，全球發售的所得款項淨額已應用如下：

招股章程所述的業務目標	實際所得 款項淨額 (千港元)	截至 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所用金額 (千港元)	於 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之餘額 (千港元)
擴充廣東省的連鎖藥店	135,870	(27,574)	108,296
擴充分銷網絡	90,580	(81,679)	8,901
為研發活動提供資金	90,580	(11,408)	79,172
擴充產能	90,580	(16,430)	74,150
一般營運資金用途	45,290	(45,290)	—
	<u>452,900</u>	<u>(182,381)</u>	<u>270,519</u>

尚未動用的所得款項淨額已(i)存入香港及中國持牌銀行作為計息存款；及(ii)按照招股章程所披露的董事會意向存入中國建設銀行發出的保本銀行金融產品(「投資存款」)作為可供出售投資。

投資存款用途不受限制且無需抵押任何資產。投資存款本金由銀行全數擔保，無到期日，而全數金額可隨時贖回。有關投資存款之進一步詳情載列於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1。

承擔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資本承擔為人民幣39.6百萬元(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7.9百萬元)。資本承擔主要與就研發活動及本集團自有品牌產品的生產廠房而購買的固定資產有關。

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除加強本集團的現有業務及招股章程所披露的未來計劃外，本集團已投放更多資源擴大市場滲透率，發掘新銷售渠道以增加其產品在不同市場的覆蓋率，推廣「草晶華」品牌下的飲片及透過研發開發新產品，藉以刺激產品銷量增長。就新產品開發方面，本集團將進一步開發及引入多元化飲片產品以充實其產品種類，及提升在中國飲片市場的市場份額。

由於本公司擬於深圳設立自有銷售辦事處，故本公司一直與若干賣方就收購該等物業(「收購事項」)進行磋商。於回顧期後，本公司間接全資附屬公司中智藥業就收購事項訂立協議。有關收購事項的詳情載於下文「回顧期期後事項」一節。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概無任何或然負債(二零一五年：無)。

回顧期期後事項

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六年八月四日之公告所披露，由於本公司擬於深圳設立自有銷售辦事處，中智藥業一直與若干賣方就收購事項進行磋商。因此，中智藥業已訂立以下協議。

於二零一六年七月二十七日，中智藥業與深圳市藍塗裝飾設計工程有限公司訂立翻新協議，內容有關按代價約人民幣4.1百萬元翻新辦公室物業。於二零一六年八月四日，中智藥業與深圳市新潤園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就按代價約人民幣54.1百萬元收購若干辦公室物業訂立買賣協議。同日，中智藥業與鄭元治先生就按代價人民幣10.0百萬元收購若干住宅物業作為員工宿舍訂立買賣協議。上述交易預期將於二零一六年九月底之前完成。

購買、出售或贖回上市證券

於回顧期間，股份獎勵計劃受託人根據股份獎勵計劃(由本集團於二零一六年一月八日採納獎勵計劃)(「股份獎勵計劃」)之規則及信託契據，於聯交所購入合共8,000,000股本公司股份，總代價約為18.3百萬港元。除上述所披露者外，於回顧期間及直至本公告日期，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任何上市證券。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成立時採納書面職權範圍，以審閱及監督本集團的財務申報程序及內部監控。審核委員會由三名成員組成(均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即吳冠雲先生(主席)、黃錦華先生及周岱翰先生。

審核委員會已經與管理層審閱本集團採納的會計原則及政策，並已討論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事宜，以及建議董事會予以採納。

企業管治常規

本公司董事會確認企業管治的重要性，並致力於維持良好標準，以提高企業透明度及保障本公司、其股東、客戶、僱員及其他利益相關者的權益。本公司透過成熟的企業政策及程序、內部系統及監控，致力維持有效的問責制度。本公司遵守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之企業管治常規守則(「企管守則」)，惟企管守則條文第A.2.1條除外。

根據企管守則條文第A.2.1條，主席與最高行政人員的角色應有區分，並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賴智填先生(「賴先生」)為本集團主席兼總經理。鑒於賴先生為本集團之創辦人，並自一九九九年起一直經營及管理本集團，董事會相信，賴先生同時兼任兩職以有效管理及發展業務符合本集團之最佳利益。因此，董事認為，在此等情況下偏離企管守則條文第A.2.1條乃屬恰當。

由於所有重大決策均在諮詢董事會成員後方始作出，且董事會有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提供獨立見解，故董事會認為已訂有充份保障，確保董事會內有充足權力制衡。董事會亦將會繼續檢討及監督本公司的常規，藉以遵守企管守則及使本公司維持高水平的企業管治常規。

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其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操守守則。本公司全體董事均已在本公司作出特定查詢後確認，彼等已於整個回顧期間遵守標準守則所載的規定標準。

刊發中期業績及中期報告

本中期業績公告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com.hk)及本公司網站(<http://www.zeus.cn>)刊載。本公司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報告將適時寄發予本公司股東，並於香港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上刊載。

承董事會命
中智藥業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賴智填先生

香港，二零一六年八月二十九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七名董事組成。執行董事為賴智填先生、江麗霞女士、牟莉女士及曹曉俊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吳冠雲先生、黃錦華先生及周岱翰先生。